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Huaxi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2012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目 录

- 一 公司简介
- 二 财务会计信息
- 三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 四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 五 偿付能力信息
- 六 其他信息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简介

一、 公 司 简 介

（一）法定名称及缩写

[中文全称]：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缩写]：华夏人寿保险公司

（二）注册资本金

公司注册资本金为 40 亿元人民币

（三）注册地

天津市滨海新区中心商务区水线路 2 号增 1 号于家堡金融区服务中心 101-30

（四）成立时间

2006 年 12 月 30 日

（五）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经营范围]：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区域]：陕西、北京、河南、江苏、山东、安徽、内蒙古、湖南、四川、云南、河北、广东、浙江、上海、青岛、深圳、宁波

（六）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李飞

（七）客服电话及投诉电话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及投诉电话为]：4007-000-777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u>附注六</u>	<u>2012年12月31日</u>	<u>2012年12月31日</u>	<u>2011年12月31日</u>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公司
资产				
货币资金	1	1,715,760,461.78	1,697,018,026.80	818,336,457.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1,776,416,296.61	1,776,416,296.61	1,000,670,632.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06,000,000.00	2,006,000,000.00	1,452,510,000.00
应收利息	3	257,450,833.17	257,450,833.17	104,319,790.84
应收保费	4	61,924,235.48	61,924,235.48	71,043,610.30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0,135,854.49	10,135,854.49	3,980,081.31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7,333,279.72	7,333,279.72	4,398,340.75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1,020,007,441.73	1,020,007,441.73	647,023,983.80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58,377,670.94	58,377,670.94	34,659,048.48
应收分保账款	5	72,727,178.90	72,727,178.90	18,906,820.89
保户质押贷款	6	79,709,849.43	79,709,849.43	36,038,808.70
定期存款	7	7,035,000,000.00	7,035,000,000.00	3,39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	4,986,046,128.11	4,986,046,128.11	4,476,086,297.59
持有至到期投资	9	913,632,592.97	913,632,592.97	543,704,922.04
存出资本保证金	10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1	-	38,464,500.00	-
投资性房地产	12	318,610,518.65	318,610,518.65	-
固定资产	13	1,265,418,745.27	446,464,209.15	680,239,913.11
无形资产	14	16,938,384.34	16,938,384.34	11,158,713.68
其他资产	16	<u>509,177,783.01</u>	<u>608,791,483.00</u>	<u>74,120,594.16</u>
资产总计		<u>22,910,667,254.60</u>	<u>22,211,048,483.49</u>	<u>14,167,198,015.32</u>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u>附注六</u>	<u>2012年12月31日</u> 本集团	<u>2012年12月31日</u> 本公司	<u>2011年12月31日</u> 本公司
负债及股东权益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	941,205,000.00	941,205,000.00	400,000,000.00
预收保费		27,881,534.27	27,881,534.27	37,359,566.6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43,789,201.34	43,789,201.34	31,465,351.39
应付分保账款		1,354,030,432.68	1,354,030,432.68	929,347,934.31
应付职工薪酬	18	100,272,790.01	100,272,790.01	68,158,697.37
应交税费	19	19,940,313.81	19,940,313.81	3,036,983.28
应付赔付款		110,103,436.55	110,103,436.55	49,190,299.39
应付利息	20	12,317,209.61	12,317,209.61	10,502,892.42
应付保单红利		190,821,399.69	190,821,399.69	78,181,173.81
应付债券	21	303,999,221.25	303,999,221.25	301,322,399.2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2	3,973,569,434.34	3,973,569,434.34	1,681,372,134.27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3	47,615,231.64	47,615,231.64	51,501,198.83
未决赔款准备金	23	60,608,056.11	60,608,056.11	42,914,288.70
寿险责任准备金	23	13,070,066,185.59	13,070,066,185.59	8,606,689,949.65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3	44,939,032.29	44,939,032.29	11,653,372.27
其他负债	24	752,731,567.89	53,173,920.85	43,943,059.44
负债合计		<u>21,053,890,047.07</u>	<u>20,354,332,400.03</u>	<u>12,346,639,301.02</u>
股东权益				
股本	25	4,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26	514,603,392.74	514,603,392.74	(113,888,388.60)
未弥补亏损	27	(2,657,826,185.21)	(2,657,887,309.28)	(2,065,552,897.10)
股东权益合计		<u>1,856,777,207.53</u>	<u>1,856,716,083.46</u>	<u>1,820,558,714.30</u>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u>22,910,667,254.60</u>	<u>22,211,048,483.49</u>	<u>14,167,198,015.32</u>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2012年度
人民币元

	<u>附注六</u>	<u>2012年12月31日</u> 本集团	<u>2012年12月31日</u> 本公司	<u>2011年12月31日</u> 本公司
营业收入		6,161,153,299.66	6,161,061,833.70	4,608,735,553.59
已赚保费		5,350,751,049.54	5,350,751,049.54	4,165,319,675.72
保险业务收入	28	5,872,920,633.29	5,872,920,633.29	5,164,424,054.85
减：分出保费		(532,211,324.12)	(532,211,324.12)	(1,009,221,112.37)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9	10,041,740.37	10,041,740.37	10,116,733.24
投资收益	30	658,141,314.87	658,141,314.87	355,263,613.2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1	84,673,444.28	84,673,444.28	722,792.33
其他业务收入	38	67,587,490.97	67,496,025.01	87,429,472.27
营业支出		6,869,200,730.93	6,869,175,044.68	5,371,450,341.61
退保金		688,842,188.89	688,842,188.89	505,041,455.97
赔付支出	32	320,332,471.55	320,332,471.55	209,445,730.08
减：摊回赔付支出		(73,328,691.48)	(73,328,691.48)	(40,882,705.27)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33	4,514,355,663.37	4,514,355,663.37	4,201,016,089.70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34	(399,637,019.36)	(399,637,019.36)	(681,817,150.91)
保单红利支出		127,726,674.73	127,726,674.73	51,079,810.68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	24,026,729.25	24,026,729.25	15,933,566.9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6	421,931,357.39	421,931,357.39	443,516,497.50
业务及管理费	37	1,066,400,016.51	1,066,374,330.26	775,215,757.42
减：摊回分保费用		(48,677,899.08)	(48,677,899.08)	(277,322,569.11)
其他业务成本	38	227,229,239.16	227,229,239.16	163,502,031.91
资产减值损失		-	-	6,721,826.73
营业亏损		(708,047,431.27)	(708,113,210.98)	(762,714,788.02)
加：营业外收入	39	6,228,243.55	6,228,243.55	455,418.61
减：营业外支出	39	(1,983,909.00)	(1,983,909.00)	(347,561.14)
亏损总额		(703,803,096.72)	(703,868,876.43)	(762,606,930.55)
减：所得税费用	40	111,529,808.61	111,534,464.25	-
净亏损		(592,273,288.11)	(592,334,412.18)	(762,606,930.55)
其他综合收益/（损失）	41	628,491,781.34	628,491,781.34	(245,200,826.65)
综合收益总额		36,218,493.23	36,157,369.16	(1,007,807,757.2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2年度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2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未弥补亏损	
一、本年年初余额		<u>4,000,000,000.00</u>	<u>(113,888,388.60)</u>	<u>(2,065,552,897.10)</u>	<u>1,820,558,714.30</u>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净亏损		-	-	(592,273,288.11)	(592,273,288.11)
2、其他综合收益	六、41	-	<u>628,491,781.34</u>	-	<u>628,491,781.34</u>
综合收益总额		-	<u>628,491,781.34</u>	<u>(592,273,288.11)</u>	<u>36,218,493.23</u>
三、年末余额		<u>4,000,000,000.00</u>	<u>514,603,392.74</u>	<u>(2,657,826,185.21)</u>	<u>1,856,777,207.53</u>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2年度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2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未弥补亏损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u>4,000,000,000.00</u>	<u>(113,888,388.60)</u>	<u>(2,065,552,897.10)</u>	<u>1,820,558,714.30</u>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净亏损		-	-	(592,334,412.18)	(592,334,412.18)
2、其他综合收益	六、41	-	<u>628,491,781.34</u>	-	<u>628,491,781.34</u>
综合收益总额		-	<u>628,491,781.34</u>	<u>(592,334,412.18)</u>	<u>36,157,369.16</u>
三、年末余额		<u>4,000,000,000.00</u>	<u>514,603,392.74</u>	<u>(2,657,887,309.28)</u>	<u>1,856,716,083.46</u>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2年度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1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未弥补亏损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00,000,000.00	53,484,328.54	(1,278,343,013.12)	975,141,315.42
加：前期差错更正		-	(12,171,890.49)	(24,602,953.43)	(36,774,843.92)
二、本年年初余额		<u>2,200,000,000.00</u>	<u>41,312,438.05</u>	<u>(1,302,945,966.55)</u>	<u>938,366,471.50</u>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净亏损		-	-	(762,606,930.55)	(762,606,930.55)
2、其他综合总额	六、41	-	(245,200,826.65)	-	(245,200,826.65)
综合收益总额		-	(245,200,826.65)	(762,606,930.55)	(1,007,807,757.20)
3、股东投入资本		<u>1,800,000,000.00</u>	<u>90,000,000.00</u>	-	<u>1,890,000,000.00</u>
四、年末余额		<u>4,000,000,000.00</u>	<u>(113,888,388.60)</u>	<u>(2,065,552,897.10)</u>	<u>1,820,558,714.30</u>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2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12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5,872,561,975.71	5,872,561,975.71	5,159,485,101.34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2,292,197,300.07	2,292,197,300.07	57,731,554.37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219,800,195.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73,815,734.52</u>	<u>73,724,268.56</u>	<u>86,639,931.22</u>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8,238,575,010.30</u>	<u>8,238,483,544.34</u>	<u>5,523,656,782.49</u>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59,419,334.39)	(259,419,334.39)	(171,817,245.31)
支付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39,342,593.20)	(39,342,593.20)	-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09,607,507.44)	(409,607,507.44)	(453,469,147.01)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15,086,448.85)	(15,086,448.85)	(4,165,119.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6,360,170.18)	(546,360,170.18)	(396,665,211.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380,289.92)	(15,380,289.92)	(18,265,734.5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1,588,200,885.51</u>)	<u>(1,588,175,199.26)</u>	<u>(1,475,262,190.24)</u>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873,397,229.49</u>)	<u>(2,873,371,543.24)</u>	<u>(2,519,644,648.49)</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	<u>5,365,177,780.81</u>	<u>5,365,112,001.10</u>	<u>3,004,012,134.00</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0,516,942,035.35	20,516,942,035.35	33,962,617,596.9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6,170,814.15	496,170,814.15	303,094,358.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048.95	32,048.95	129,994.3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2,149,264.83</u>	<u>2,149,264.83</u>	<u>1,003,378.10</u>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1,015,294,163.28</u>	<u>21,015,294,163.28</u>	<u>34,266,845,327.62</u>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241,488,368.45)	(25,279,952,868.45)	(37,706,487,264.7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43,671,040.73)	(43,671,040.73)	(20,341,510.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7,872,110.33)	(137,502,510.33)	(677,974,519.05)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u>9,418,244.73</u>)	<u>-</u>	<u>-</u>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5,442,449,764.24</u>)	<u>(25,461,126,419.51)</u>	<u>(38,404,803,293.94)</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427,155,600.96</u>)	<u>(4,445,832,256.23)</u>	<u>(4,137,957,966.32)</u>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2012年度
人民币元

	<u>附注六</u>	<u>2012年12月31日</u>	<u>2012年12月31日</u>	<u>2011年12月31日</u>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公司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89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30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541,205,000.00</u>	<u>541,205,000.00</u>	<u>400,000,000.00</u>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541,205,000.00</u>	<u>541,205,000.00</u>	<u>2,590,000,000.00</u>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313,175.41)	(28,313,175.41)	(4,196,808.7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8,313,175.41)</u>	<u>(28,313,175.41)</u>	<u>(4,196,808.72)</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12,891,824.59</u>	<u>512,891,824.59</u>	<u>2,585,803,191.28</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2)	1,450,914,004.44	1,432,171,569.46	1,451,857,358.9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2,270,846,457.34</u>	<u>2,270,846,457.34</u>	<u>818,989,098.38</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	<u>3,721,760,461.78</u>	<u>3,703,018,026.80</u>	<u>2,270,846,457.34</u>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一、本公司的基本情况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保监会”）以保监发改[2006]1430号文件批准，于2006年12月30日由中国京安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北京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汉润化工有限公司、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天津高速公路投资建设发展公司、礼泉县袁家投资公司六家公司共同出资组建，并经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申领并取得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6101011110685，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亿元，注册地址为西安市科技路33号高新国际商务中心数码大厦20层。

本公司于2009年5月12日、2009年9月30日、2010年10月31日和2011年10月28日，本公司分别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亿元、人民币7亿元、人民币8亿元、人民币18亿元。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亿元，变更后的营业执照注册号为610131100025776。

本公司于2012年2月20日获保监会《保监发改〔2012〕173号》批复，注册地址变更为天津市滨海新区中心商务区水线路2号增1号于家堡金融区服务中心101—30，并于2012年5月22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成立了北京、陕西、江苏、河南、山东、安徽、湖南、四川、内蒙古自治区、青岛、云南、河北、上海、广州、深圳、苏州、青岛、宁波共18家分公司。另外，本公司已获保监会批准，正在筹建天津分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统称本集团。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五、“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是按照中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及若干保险责任准备金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及本公司201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及本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所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记账本位币及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3.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余额、交易和未实现损益及股利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初始确认时将某项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于资本公积中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将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即初始确认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对于浮动利率，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5) 金融资产减值（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6.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均为对子公司的权益性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具体内容见附注三、8“固定资产”中房屋及建筑物的折旧方法。

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满足上述确认条件，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u>固定资产类别</u>	<u>使用寿命</u>	<u>预计净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房屋及建筑物	35年	5%	2.71%
电子及通讯设备	5年	5%	19.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5年	5%	19.00%
运输设备	5年	5%	19.00%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9.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的无形资产主要是软件使用权，其使用寿命为十年。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如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予以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2. 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以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资产减值（续）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3.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保户储金业务，是本集团收到保户缴存的储金，以用以支付保险风险成本的风险保障费作为保费，在合同期满时向保户返回储金本金并支付合同确定的增值金（非保费部分）的业务。保户投资款主要为本集团保险混合合同中经分拆能够单独计量的承担其他风险的合同部分以及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保单对应的负债等。

14. 保险合同

本集团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以下简称“保险保单”或“保单”），如本集团承担了保险风险，则属于保险合同；如本集团只承担保险风险以外的其他风险，则不属于保险合同。如果本集团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使本集团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则按下列情况对保险混合合同进行处理：

- (1)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按照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其他风险部分，按照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 (2)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需要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原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整个合同不确定为原保险合同。

目前，本集团的万能保险归类为保险混合合同。本集团的万能保险相关会计处理参见附注三、17。

15.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集团在与投保人签订合同的初始确认日，以单项合同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本集团将同一产品下的所有保单归为一组，按合同组合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之后年度的财务报告日进行必要的复核。

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本集团需要对本集团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以及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依次进行判断。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续）

本集团在判断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的方法和标准如下：

对于非年金保单，以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风险比例=（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100%。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非寿险保单，直接判定为保险合同。对于年金保单转移了长寿风险的产品，直接确认为保险合同。

非寿险原保险保单通常显而易见地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条件，因此本集团可以不计算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大多数非寿险原保险保单判定为保险合同。

本集团判断再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对于再保险保单，如果再保险分入人支付分保赔款的金额或时间发生重大改变的可能性非常小，该合同就不具有商业实质。

在对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进行判断时，本集团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如果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1%的，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的风险比例为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金额现值的概率加权平均数除以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保单，本集团不计算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再保险保单判定为再保险合同。

本集团2011年与汉诺威再保险公司签订《个人保险修正共同保险合同》（“《修正共保合同》”），就同盛终身型寿险等14个产品作出分保安排。本集团与汉诺威再保险公司签订的《修正共保合同》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采用保单分组的方式，运用随机数对保单状态进行模拟。本集团认为该方法对该《修正共保合同》的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是合理可行的，且该方案已由汉诺威再保险公司和本集团向保监会以会议形式进行汇报。经过测试，该项《修正共保合同》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可以被确认为再保险合同。

本集团在合同初始确认日对每一项产品和再保险合同，根据产品设计，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财务报告日对重大保险风险的测试结果进行复核。

本集团在进行重大风险测试时使用的假设主要是赔付率、死亡率及疾病发生率等。本集团根据行业经验和未来发展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以反映本集团的产品特征、实际赔付情况等。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集团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非寿险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在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报表科目中列示，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科目分别包括了寿险和长期健康险的各自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集团在确定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对于团体险产品，将相同生效月份的保单作为一个计量单元。对于个人险产品，将单项保险合同作为一个计量单元。

保险合同准备金以本集团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本集团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本集团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含归属于保单持有人的收益），主要包括：（1）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赔付、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满期给付等；（2）根据保险合同构成推定义务的非保证利益，包括保单红利给付等；（3）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款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本集团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集团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对边际进行单独计量。本集团在保险期间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边际计入各期损益。边际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

- (1) 本集团根据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计入保险合同准备金。
- (2) 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产生首日利得的，不确认该利得，而将首日利得作为剩余边际计入保险合同准备金。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发生首日损失的，对该损失予以确认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寿险合同，分红险产品和万能险保险风险部分采用有效保额的释放作为剩余边际的摊销载体；其他寿险和长期健康险产品采用有效保额作为剩余边际的摊销载体。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本集团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对于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重大的，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对于计量单元整体负债久期小于等于1年的，不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对于计量单元整体负债久期超过1年的，对未来现金流进行折现。非寿险业务责任准备金的负债久期低于1年，本集团在计量非寿险业务责任准备金时不对预期未来现金流进行折现。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不予以锁定。

本集团在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时，预测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对于包含可续保选择权的保险合同，如果保单持有人很有可能执行续保选择权并且本集团不具有重新厘定保险费的权利，本集团将预测期间延长至续保选择权终止的期间。

(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作为保险人为尚未终止的非寿险业务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以未赚保费法进行计量。按照未赚保费法，本集团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以合同约定的保费为基础，在减去手续费、营业税金及附加、保险保障基金和监管费用等增量成本后计提本准备金。初始确认后，本准备金按二十四分之一法将负债释放，并确认赚取的保费收入。

本集团直接采用行业边际率确定评估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即未来现金流的无偏估计的3.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2)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作为保险人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及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本集团提出索赔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集团按最高不超过保单对该保险事故所承诺的保险金额，采用逐案估计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计提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不考虑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因素。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本集团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集团对于短期险采用比例法、链梯法和B-F法计算结果的较大者作为合理估计负债金额，同时考虑风险边际因素，计提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比例法为按照本集团过去12个月赔款支出的一定比例计提，其中寿险和意外险为过去12个月赔款支出的4%，健康险为过去12个月赔款支出的10%。链梯法为根据本集团历史已决赔款经验，获取赔款进展因子，合理估计未决赔款金额。B-F法为根据链梯法获取的赔款进展因子，在考虑已赚保费的基础上，计算终极赔付，合理估计未决赔款金额。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本集团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采用比率分摊法计提该项准备金。

本集团计提未决赔款准备金时的风险边际采用行业边际率，即未来现金流的无偏估计的2.5%。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3)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作为保险人为承担尚未终止的人寿和长期健康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包括相关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由合理估计负债、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构成。合理估计负债即未来净现金流出的现值，反映预期未来为履行保险合同义务相关的现金流入和流出。

风险边际是为了反映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本集团采用资本成本法计算风险边际。风险边际为未来期望资本成本的现值，需要在每一评估日重新计量，以反映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

剩余边际是在已考虑风险边际的基础上为达到不确认首日利得的目的而存在的边际，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确定，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摊销。在合同初始确认日，用剩余边际与摊销载体预期未来现值的比值作为摊销比例。后续计量时，摊销比例锁定，不随未来评估假设的改变而改变。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主要计量假设包括保险事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假设、保单红利假设、折现率等。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这些假设。

本集团对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根据与负债现金流出期限和风险相当的市场利率确定计算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对未来保险利益随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变化的保险合同，根据对应资产组合预期产生的未来投资收益率确定计算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

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如死亡发生率、疾病发生率、伤残率等）和退保率假设。

本集团根据费用分析结果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费用假设。若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本集团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还会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

本集团根据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红利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单红利假设。

(4) 负债充足性测试

本集团在评估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进行充足性测试。若有不足，将调整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万能保险

本集团的万能保险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本集团对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分拆后的保险风险部分，按照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分拆后的其他风险部分，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1) 收到的规模保费不确认为保费收入，作为负债在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中列示；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佣金等费用扣除收取的用以补偿相应支出的初始费用后作为交易成本计入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2) 收取的退保费用等费用，于本集团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18. 再保险分出业务

本集团在常规业务过程中对部分保险业务分出保险风险。

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相应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

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本集团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集团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保险保障基金

本集团根据《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保监会令[2008]第2号）及《关于保险保障基金修改有关问题的通知》（保监会令[2008]116号）的有关规定缴纳保险保障基金，并缴纳到保监会设立的保险保障基金专门账户，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 （1）有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业务收入的0.15%缴纳；无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业务收入的0.05%缴纳；
- （2）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8%缴纳；长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15%缴纳；及
- （3）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8%缴纳，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8%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业务收入的0.05%缴纳。

本公司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本公司总资产的1%时，不再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在计提保险保障基金时，保费收入是指合同上约定的金额，因此包括了分拆或分类为金融负债的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0. 存出资本保证金

存出资本保证金是指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有关规定按注册资本总额的20%提取并存放于保监会指定银行的款项。该保证金除保险公司清算时用于偿还外，不得动用。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预计负债

除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2. 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保险业务收入

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与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对于寿险和长期健康险原保险合同，分期收取保费的，根据当期应收取的保费确认保费收入；一次性收取保费的，根据一次性应收取的保费确认保费收入。非寿险原保险合同，根据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认保费收入。

投资合同管理费收入

投资合同收入包括保单管理费、投资管理费、退保收益等多项收费，该等收费按固定金额收取或根据投资合同账户余额的一定比例收取。除与提供未来服务有关的收费应予递延并在服务提供时确认外，投资合同收入应在收到的当期确认为收入。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投资合同收取的初始费用等前期费用按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损益。投资合同收入在其他业务收入中列示。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存出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确认。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保单红利支出

保单红利支出是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按公司宣告的分红方案支付给保户的红利支出。

24.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1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现的影响金额重大，则以其现值列示。

本集团的员工主要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及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如养老和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本集团对上述社会保障的义务仅限于定期缴纳款项，这些款项于发生时计为费用。除此之外，本集团对员工没有重大福利承诺。

26.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所得税（续）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本集团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基于过往经验及其他因素，包括对在有关情况下视为合理的未来事件的预期，本集团对该等估计及判断进行持续评估。

重大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管理层需要就金融资产的分类作出重大判断，不同的分类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 保险合同的分拆、分类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集团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是否能够区分且是否能够单独计量作出重大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合同的分拆。

同时，本集团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作出重大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类。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重大判断（续）

(2) 保险合同的分拆、分类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续）

本集团在考虑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对于不同类型保单，分别进行以下判断：

- ▶ 对于非年金保单，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至少一个时点大于等于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为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本集团支付的金额与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本集团支付的金额的百分比减去100%；
- ▶ 对于年金保单，如果保单转移了长寿风险，则确认为保险合同；及
- ▶ 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非寿险保单，直接将其判定为保险合同。

本集团在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如果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1%，则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的风险比例为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乘以发生概率，除以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保单，直接将其判定为再保险合同。对本集团与汉诺威再保险公司签订的《修正共保合同》进行重大保险测试时，本集团按照本集团认为合理可行的且已向保监会汇报的方案，采用保单分组的方式，运用随机数对保单状态进行模拟。

本集团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首先将风险同质的同一产品的所有保单归为一组。然后考虑保单的分布状况和风险特征，从保单组合中选取足够数量且具有代表性的保单样本进行逐一测试。如果所取样本中超过50%的保单都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则该组合中的所有保单均确认为保险合同。

保险合同的分拆和分类对本集团的收入确认、负债计量以及财务报表列示产生影响。

(3)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

在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过程中，本集团需要就作为一个计量单元的保险合同组是否具有同质的保险风险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结果。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重大判断（续）

(4) 应付债券摊余成本

对于本集团发行的具有提前赎回权的次级债，本集团根据自身的资产负债安排，结合宏观环境，判断是否行使提前赎回权，并根据判断的结果按相应年限对次级债按摊余成本法核算。

(5) 可供出售权益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对于权益性工具投资，其公允价值发生重大或非暂时性下跌即表明其存在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进行减值分析时，本集团已充分考虑定量及定性分析因素。具体而言，本集团整体获取了大量数据，包括公允价值相对历史成本的跌幅、历史波动率及市价下跌持续时间以判断公允价值的下降是否重大；本集团亦充分考虑公允价值下降的周期及持续性以判断公允价值的下降是否非暂时性。总体而言，公允价值相对历史成本的跌幅越大，历史波动率越低，公允价值下跌的持续时间越长且保持一贯性，越能表明权益性投资工具存在已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同时，本集团亦充分考虑如下定性分析因素，包括但不限于：

- 1) 被投资单位是否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包括无法履行合同义务、财务重组、预期持续经营恶化；及
- 2) 及被投资单位的技术、市场、客户源、经济或法律监管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不会改变权益工具投资的成本。相应地，根据上述重大及非暂时性下跌标准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期后的进一步损失，包括由汇率变动引起的损失，仍然通过利润表确认，直至该资产被处置。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会计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中重大调整。

(1)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估值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还须对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在确定这些假设时，本集团同时根据预期未来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

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包括非寿险、寿险和长期健康险）所需要的主要计量假设如下：

- ▶ 本集团对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编制的750个工作日国债收益率曲线的移动平均为基准，考虑国债的免税因素，确定折现率假设；本集团确定溢价为50个基点（2011年12月31日：50个基点）。2012年评估使用的折现率假设为2.35%-4.93%，2011年评估使用的折现率假设为2.20%-4.88%。

对未来保险利益随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变化的保险合同，根据对应资产组合预期产生的未来投资收益率确定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2012年年度和2011年度未使用的未来各年度的折现率均为5%。

折现率及投资收益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资本市场、保险资金投资渠道、投资策略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会计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1)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估值（续）

- ▶ 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市场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如死亡发生率、发病率、伤残率等。

死亡率假设是基于本集团以往的死亡率经验数据，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估计以及对中国保险市场的了解等因素确定。死亡率假设采用中国人寿保险行业标准的生命表《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00-2003）》的相应百分比表示。

发病率假设是基于本集团产品定价假设及以往的发病率经验数据、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估计等因素确定。发病率包括意外死亡及全残发生率、公共交通死亡及全残发生率、航空意外死亡及全残发生率和重大疾病发生率等。

死亡率及发病率假设受国民生活方式改变、社会进步和医疗技术水平的提高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 ▶ 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退保率假设。

退保率假设按照保单年度、产品类别和销售渠道不同而分别确定。

退保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及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 ▶ 本集团根据费用分析结果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估计值，作为费用假设。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本集团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2012年本集团采用的通货膨胀率假设与2011年相同，均为3%。费用假设主要分为取得费用和维持费用假设，考虑与保单获取和维持相关的费用。本集团根据费用经验分析，并参考行业经验，在2012年调整了费用假设结构及部分费用假设水平。

- ▶ 本集团根据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红利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单红利假设。

保单红利假设受上述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2012年的未来保单红利假设为：根据合同约定按可分配盈余的70%计算。

- ▶ 本集团在评估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参照行业指导比例确定风险边际。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会计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1)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估值（续）

计算未决赔款准备金所需要的主要假设为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赔付率水平，该假设用于预测未来赔付成本。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的赔付率以本集团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和赔付水平为基础，并考虑核保政策、费率水平、理赔管理等公司政策的调整及宏观经济、监管、司法等外部环境的变化趋势。本集团根据过去5年的实际理赔经验，在2012年调整了寿险及长期健康险未决赔款准备金计算时所使用的累积理赔延迟因子。寿险和长期健康险的累积理赔延迟因子分别由2011年的4%和10%调整为27%和30%。本集团在评估未决赔款准备金时，参照行业指导比例确定风险边际。

(2) 运用估值技术估算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尽可能使用市场参与者在金融工具定价时考虑的所有市场参数，包括无风险利率、信用风险、外汇汇率、商品价格、股价或股价指数、金融工具价格未来波动率、提前偿还风险等。然而，当缺乏市场参数时，管理层就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贷风险，市场波动率等方面作出估计。

(3)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发生的时间和金额以及适用的税率，结合税务筹划策略，以决定可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金额。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28. 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得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包括折现率、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假设、保单红利假设等精算假设，用以计量资产负债表日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如附注三、27所示，本集团2012年12月31日根据当前信息重新厘定上述有关假设，折现率、费用假设和理赔延迟因子的变更所形成的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本年度利润表。此项会计估计变更减少2012年12月31日的准备金合计为人民币90万元，增加2012年度的利润总额合计为人民币90万元。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四、税项

本公司的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所得税	—	按现行税法与有关规定所确定的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算
营业税（注）	—	按应税收入的5%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的3%计缴。

注：根据《关于人寿保险业务免征营业税若干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第118号）相关规定，保险公司开展一年期以上（包括一年期）返还本利的普通人寿保险、养老年金保险，以及一年期以上（包括一年期）健康保险免征营业税。对保险公司开办的普通人寿保险、养老年金保险、健康保险的具体险种，凡经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审核并列入免税名单的可免征营业税，未列入免税名单的一律征收营业税。对保险公司新开办的普通人寿保险、养老年金保险、健康保险的具体险种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审核批准免征营业税以后，可从其以后应缴的营业税税款中抵扣，抵扣不完的由税务机关办理退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人民币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直接	间接	
天津金正房地产开发有 限责任公司（以下简 称“金正公司”）	天津	房地产	30,000,000.00	100%	-	100%

2012年8月9日，本公司与金正公司的原股东天津新金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产权交易合同》，以人民币3,846万元受让金正公司100%股权。金正公司于2012年10月26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金正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及经营；房产租赁；物业管理及咨询。

本公司自工商变更完成日起获得实际控制权。考虑到本公司购买金正公司股权主要为通过股权投资持有自用不动产，且金正公司并不构成一项业务，因此购买金正公司的股权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作为购买资产和负债的组合而非企业合并进行会计处理。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u>2012年12月31日</u>		<u>2011年12月31日</u>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公司
现金	16,240.00	16,240.00	323,878.31
银行存款	1,655,132,918.14	1,636,390,483.16	809,182,824.98
其他货币资金	<u>60,611,303.64</u>	<u>60,611,303.64</u>	<u>8,829,754.05</u>
合计	<u>1,715,760,461.78</u>	<u>1,697,018,026.80</u>	<u>818,336,457.34</u>

本集团及本公司货币资金均为人民币货币资金。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u>2012年12月31日</u>	<u>2011年12月31日</u>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本公司
债券		
企业债	226,705,400.00	3,000,000.00
金融债	69,182,260.00	-
权益工具		
理财产品	<u>1,480,528,636.61</u>	<u>997,670,632.33</u>
合计	<u>1,776,416,296.61</u>	<u>1,000,670,632.33</u>

于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变现不存在重大限制。

3. 应收利息

	<u>2012年12月31日</u>	<u>2011年12月31日</u>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本公司
应收银行存款利息	204,205,927.13	12,644,722.52
应收债券利息	50,544,619.78	86,940,102.99
应收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889,293.64	4,083,327.85
应收保户质押贷款利息	<u>1,810,992.62</u>	<u>651,637.48</u>
合计	<u>257,450,833.17</u>	<u>104,319,790.84</u>

本集团及本公司除到期一次性支付利息的定期存款外，其余应收利息的账龄均在1年以内。于2012年12月31日，没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及本公司应收利息的回收存在重大风险，因此，无需对应收利息计提坏账准备。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应收保费

于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应收保费的账龄均在3个月以内，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5. 应收分保账款

于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应收分保账款的账龄均在3个月以内，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6. 保户质押贷款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保户质押贷款均以投保人的保单为质押，且贷款金额通常不超过投保人保单现金价值的80%。2012年度本公司的保户质押贷款的年利率为4.79%-5.85%（2011年度利率区间：4.79%-6.15%）。

7. 定期存款

到期期限	<u>2012年12月31日</u>	<u>2011年12月31日</u>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本公司
1年以内（含1年）	-	140,000,000.00
1年至3年（含3年）	605,000,000.00	200,000,000.00
3年至5年（含5年）	1,100,000,000.00	150,000,000.00
5年以上	<u>5,330,000,000.00</u>	<u>2,900,000,000.00</u>
合计	<u>7,035,000,000.00</u>	<u>3,390,000,000.00</u>

按照合同剩余期限的分析详见附注七、2。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u>2012年12月31日</u>	<u>2011年12月31日</u>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本公司
债券		
金融债	608,465,690.00	265,439,530.00
企业债	1,952,787,190.00	3,297,435,249.10
权益工具		
基金	234,762,942.51	578,697,408.66
股票	<u>2,190,030,305.60</u>	<u>334,514,109.83</u>
合计	<u>4,986,046,128.11</u>	<u>4,476,086,297.59</u>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持有至到期投资

	<u>2012年12月31日</u> 本集团及本公司	<u>2011年12月31日</u> 本公司
债券		
金融债	52,961,307.45	52,956,419.52
企业债	<u>860,671,285.52</u>	<u>490,748,502.52</u>
合计	<u>913,632,592.97</u>	<u>543,704,922.04</u>

本集团及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持有意图和能力进行评价，未发生变化。

10. 存出资本保证金

银行名称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u>2012年12月31日</u> 本集团及本公司	<u>2011年12月31日</u> 本公司
招商银行	定期存款	5年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招商银行	协议存款	5年零一个月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交通银行	定期存款	3年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	定期存款	3年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协议存款	5年零一个月	<u>60,000,000.00</u>	<u>60,000,000.00</u>
合计			<u>800,000,000.00</u>	<u>800,000,000.00</u>

11. 长期股权投资

	<u>2012年12月31日</u>		<u>2011年12月31日</u>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公司
成本法			
金正公司	-	<u>38,464,500.00</u>	-

本公司购买金正公司股权事项详见附注五。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固定资产

本集团2012年度固定资产变动列示如下：

	房屋建筑物	电子及通讯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在建工程	合计
原值						
2012年1月1日	26,389,742.00	52,518,883.39	22,541,575.90	3,028,945.54	613,543,166.83	718,022,313.66
本年购置	675,158.80	42,267,935.90	10,291,325.05	992,502.00	67,874,410.72	122,101,332.47
购买子公司购入	-	-	-	-	808,584,936.12	808,584,936.12
在建工程转入	668,003,002.89	922,640.00	-	1,176,772.00	(670,102,414.89)	-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附注六、12）	323,736,344.10	-	-	-	-	323,736,344.10
出售及报废	-	(785,609.00)	(465,100.00)	(358,778.38)	-	(1,609,487.38)
2012年12月31日	<u>371,331,559.59</u>	<u>94,923,850.29</u>	<u>32,367,800.95</u>	<u>4,839,441.16</u>	<u>819,900,098.78</u>	<u>1,323,362,750.77</u>
累计折旧						
2012年1月1日	-	26,415,420.98	10,232,096.56	1,134,883.01	-	37,782,400.55
本年计提（附注六、37）	10,767,178.49	11,495,807.06	3,716,937.89	641,559.83	-	26,621,483.27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附注六、12）	5,125,825.45	-	-	-	-	5,125,825.45
本年转销	-	(696,637.43)	(420,465.68)	(216,949.76)	-	(1,334,052.87)
2012年12月31日	<u>5,641,353.04</u>	<u>37,214,590.61</u>	<u>13,528,568.77</u>	<u>1,559,493.08</u>	<u>-</u>	<u>57,944,005.50</u>
账面价值						
2012年12月31日	<u>365,690,206.55</u>	<u>57,709,259.68</u>	<u>18,839,232.18</u>	<u>3,279,948.08</u>	<u>819,900,098.78</u>	<u>1,265,418,745.27</u>
2012年1月1日	<u>26,389,742.00</u>	<u>26,103,462.41</u>	<u>12,309,479.34</u>	<u>1,894,062.53</u>	<u>613,543,166.83</u>	<u>680,239,913.11</u>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固定资产（续）

本公司2012年度固定资产变动列示如下：

	房屋建筑物	电子及通讯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在建工程	合计
原值						
2012年1月1日	26,389,742.00	52,518,883.39	22,541,575.90	3,028,945.54	613,543,166.83	718,022,313.66
本年购置	675,158.80	42,267,935.90	10,291,325.05	992,502.00	57,504,810.72	111,731,732.47
在建工程转入	668,003,002.89	922,640.00	-	1,176,772.00	(670,102,414.89)	-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附注六、12）	323,736,344.10	-	-	-	-	323,736,344.10
出售及报废	-	(785,609.00)	(465,100.00)	(358,778.38)	-	(1,609,487.38)
2012年12月31日	<u>371,331,559.59</u>	<u>94,923,850.29</u>	<u>32,367,800.95</u>	<u>4,839,441.16</u>	<u>945,562.66</u>	<u>504,408,214.65</u>
累计折旧						
2012年1月1日	-	26,415,420.98	10,232,096.56	1,134,883.01	-	37,782,400.55
本年计提（附注六、37）	10,767,178.49	11,495,807.06	3,716,937.89	641,559.83	-	26,621,483.27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附注六、12）	5,125,825.45	-	-	-	-	5,125,825.45
本年转销	-	(696,637.43)	(420,465.68)	(216,949.76)	-	(1,334,052.87)
2012年12月31日	<u>5,641,353.04</u>	<u>37,214,590.61</u>	<u>13,528,568.77</u>	<u>1,559,493.08</u>	<u>-</u>	<u>57,944,005.50</u>
账面价值						
2012年12月31日	<u>365,690,206.55</u>	<u>57,709,259.68</u>	<u>18,839,232.18</u>	<u>3,279,948.08</u>	<u>945,562.66</u>	<u>446,464,209.15</u>
2012年1月1日	<u>26,389,742.00</u>	<u>26,103,462.41</u>	<u>12,309,479.34</u>	<u>1,894,062.53</u>	<u>613,543,166.83</u>	<u>680,239,913.11</u>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固定资产（续）

本公司2011年度固定资产变动列示如下：

	<u>房屋建筑物</u>	<u>电子及通讯设备</u>	<u>运输设备</u>	<u>办公及其他设备</u>	<u>在建工程</u>	<u>合计</u>
原值						
2011年1月1日	-	38,831,728.39	15,364,118.62	1,805,501.55	-	56,001,348.56
本年购置	26,389,742.00	13,816,765.00	7,332,389.45	1,226,043.99	613,543,166.83	662,308,107.27
出售及报废	-	(129,610.00)	(154,932.00)	(2,600.00)	-	(287,142.00)
2011年12月31日	<u>26,389,742.00</u>	<u>52,518,883.39</u>	<u>22,541,576.07</u>	<u>3,028,945.54</u>	<u>613,543,166.83</u>	<u>718,022,313.83</u>
累计折旧						
2011年1月1日	-	17,949,804.87	7,096,833.65	754,691.85	-	25,801,330.37
本年计提（附注六、37）	-	8,589,480.32	3,152,434.61	381,673.20	-	12,123,588.13
本年转销	-	(123,864.21)	(17,171.53)	(1,482.04)	-	(142,517.78)
2011年12月31日	-	<u>26,415,420.98</u>	<u>10,232,096.73</u>	<u>1,134,883.01</u>	-	<u>37,782,400.72</u>
账面价值						
2011年12月31日	<u>26,389,742.00</u>	<u>26,103,462.41</u>	<u>12,309,479.34</u>	<u>1,894,062.53</u>	<u>613,543,166.83</u>	<u>680,239,913.11</u>
2011年1月1日	-	<u>20,881,923.52</u>	<u>8,267,284.97</u>	<u>1,050,809.70</u>	-	<u>30,200,018.19</u>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固定资产（续）

- （1）于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固定资产中尚存在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909.50万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币2,638.97万元）的房屋及建筑物正在办理有关的房屋产权证明。
- （2）于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固定资产中已提足折旧仍在使用的固定资产金额为人民币1,656.47万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币686.91万元），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2011年12月31日：无）。
- （3）于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无准备处置的固定资产。
- （4）于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不存在房屋及建筑物已被抵押作为本公司获得银行贷款担保的情况。
- （5）于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无重大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6）于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无重大经营性租出固定资产。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无形资产

	软件使用权	
	2012年度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11年度 本公司
<u>原值</u>		
年初余额	15,328,034.16	11,519,666.00
本年增加	<u>7,677,036.60</u>	<u>3,808,368.16</u>
年末余额	<u>23,005,070.76</u>	<u>15,328,034.16</u>
<u>累计摊销</u>		
年初余额	4,169,320.48	2,884,500.44
本年提取（附注六、37）	<u>1,897,365.94</u>	<u>1,284,820.04</u>
年末余额	<u>6,066,686.42</u>	<u>4,169,320.48</u>
<u>账面价值</u>		
年末余额	<u>16,938,384.34</u>	<u>11,158,713.68</u>
年初余额	<u>11,158,713.68</u>	<u>8,635,165.56</u>

于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无形资产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本集团及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列示如下：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本公司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2,870,483.40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2,870,483.40)	-
净额	-	-

	2011年12月31日	本年计入损益	本年计入权益	2012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 允价值变动	-	21,336,019.15	-	21,336,019.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	-	111,534,464.25	111,534,464.25
未决赔款准备金	-	(13,064,234.44)	-	(13,064,234.44)
已计提未发放职工 薪酬	-	(25,068,197.50)	-	(25,068,197.50)
可抵扣亏损	-	(93,152,309.54)	-	(93,152,309.54)
其他	-	(1,585,741.92)	-	(1,585,741.92)
合计	-	(111,534,464.25)	111,534,464.25	-

于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为人民币1,380,548,496.64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币1,349,265,574.84元）。其中可抵扣亏损为人民币1,380,548,496.64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币1,283,702,516.15元）。本集团及本公司认为未来不是很可能产生用于抵扣上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未确认以上项目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续）

可抵扣亏损到期日列示如下：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到期日				
2012年12月31日	-		71,504,849.62	
2013年12月31日	-		349,624,185.87	
2014年12月31日	111,864,433.01		119,140,676.00	
2015年12月31日	96,685,445.38		96,685,445.38	
2016年12月31日	646,747,359.28		646,747,359.28	
2017年12月31日	<u>525,251,258.97</u>		<u>-</u>	
合计	<u>1,380,548,496.64</u>		<u>1,283,702,516.15</u>	

16. 其他资产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公司	
其他应收款（1）	463,426,465.83	563,040,165.82	48,949,965.28	
待摊费用	25,436,386.98	25,436,386.98	15,134,135.68	
长期待摊费用（2）	18,954,638.23	18,954,638.23	9,589,263.75	
其他	<u>1,360,291.97</u>	<u>1,360,291.97</u>	<u>447,229.45</u>	
合计	<u>509,177,783.01</u>	<u>608,791,483.00</u>	<u>74,120,594.16</u>	

（1）其他应收款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公司	
证券清算款	155,303,050.80	155,303,050.80	-	
往来款	116,169,214.97	115,782,914.96	15,838,952.28	
基金认购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预缴税金	86,705,024.56	86,705,024.56	-	
预付工程款	-	100,000,000.00	-	
代垫费用及其他预付款	3,496,472.54	3,496,472.54	27,365,418.70	
员工暂借款	<u>1,752,702.96</u>	<u>1,752,702.96</u>	<u>5,745,594.30</u>	
合计	<u>463,426,465.83</u>	<u>563,040,165.82</u>	<u>48,949,965.28</u>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其他资产（续）

(1)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u>2012年12月31日</u>		<u>2011年12月31日</u>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公司
1年以内	456,292,775.70	555,906,475.69	38,996,276.07
1-2年	4,390,812.73	4,390,812.73	5,462,715.49
2-3年	614,622.38	614,622.38	538,214.00
3年以上	<u>2,128,255.02</u>	<u>2,128,255.02</u>	<u>3,952,759.72</u>
合计	<u>463,426,465.83</u>	<u>563,040,165.82</u>	<u>48,949,965.28</u>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没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及本公司其他应收款的回收性存在重大风险，因此无需对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2)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租入固定资产的装修费。

	<u>2012年度</u>	<u>2011年度</u>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本公司
年初余额	9,589,263.75	4,958,685.80
本年增加	18,093,741.28	11,858,043.79
本年摊销	(8,728,366.80)	(7,227,465.84)
年末余额	<u>18,954,638.23</u>	<u>9,589,263.75</u>

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人民币 9.41 亿元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全部为银行间债券（201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00 亿元）。本公司面值约为人民币 9.89 亿元（201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50 亿元）的债券作为银行间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的抵押品。但本公司承诺以约定条件回购有关资产，因此，有关资产并不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日，上述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已全部赎回。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8.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及本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列示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12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6,042,292.20	475,210,416.53	(442,602,551.38)	88,650,157.35
职工福利费	-	17,130,718.85	(17,023,467.10)	107,251.75
社会保险费	1,066,573.61	62,580,598.80	(61,675,613.96)	1,971,558.45
住房公积金	793,268.54	23,182,032.58	(23,399,924.18)	575,376.94
工会及职工教育经费	10,256,563.02	1,763,069.63	(3,071,512.25)	8,948,120.40
其他	-	834,129.83	(813,804.71)	20,325.12
合计	<u>68,158,697.37</u>	<u>580,700,966.22</u>	<u>(548,586,873.58)</u>	<u>100,272,790.01</u>

本公司	2011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4,407,235.26	322,159,841.89	(330,524,784.95)	56,042,292.20
职工福利费	-	5,456,322.51	(5,456,322.51)	-
社会保险费	491,066.70	41,616,820.53	(41,041,313.62)	1,066,573.61
住房公积金	531,656.00	15,752,291.99	(15,490,679.45)	793,268.54
工会及职工教育经费	9,653,218.45	2,619,164.47	(2,015,819.90)	10,256,563.02
其他	-	2,136,291.24	(2,136,291.24)	-
合计	<u>75,083,176.41</u>	<u>389,740,732.63</u>	<u>(396,665,211.67)</u>	<u>68,158,697.37</u>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9. 应交税费

	<u>2012年12月31日</u>	<u>2011年12月31日</u>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本公司
营业税金及附加	8,070,620.78	26,604.6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757,080.44	2,971,849.69
房产税	7,923,124.59	-
其他	<u>189,488.00</u>	<u>38,528.99</u>
合计	<u>19,940,313.81</u>	<u>3,036,983.28</u>

20. 应付利息

	<u>2012年12月31日</u>	<u>2011年12月31日</u>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本公司
应付次级债利息	10,417,808.70	10,336,065.57
应付生存金利息	1,799,397.58	-
应付卖出回购债券利息	<u>100,003.33</u>	<u>166,826.85</u>
合计	<u>12,317,209.61</u>	<u>10,502,892.42</u>

21. 应付债券

经保监会《关于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募集次级定期债务的批复》（保监财会[2011]718号）核准本公司于2011年5月24日至6月18日完成向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共4家公司定向发行共一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3亿元的十年期可赎回定期次级债务。在符合保监会届时相关规定前提下，本公司有权选择在本期次级定期债务第五个计息年度的最后一日，按本期债务的面值全部或部分提前赎回本期债务，但应至少提前一个月告知对方。该次级定期债务前5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年利率为6.50%，在前五个计息年度内固定不变；如本公司不行使赎回条款，则从第六个计息年度开始到本期债务到期为止，后五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在初始发行利率的基础上提高200个基点（即8.50%）；本次级定期债务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本期次级债无担保。

上述次级债的索偿权位于本公司的保单责任和其他负债之后，先于本公司的股权资本。本公司按照管理层判断的赎回年限（十年）对于上述次级债按照摊余成本法核算。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本集团及本公司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中，经过合同分拆及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后，未确认为保险合同的重大合同相关信息如下：

	<u>2012年12月31日</u>	<u>2011年12月31日</u>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本公司
年初余额	1,681,372,134.27	1,623,640,579.90
本年收取保费扣减保单初始费用及 账户管理费	2,806,475,367.57	369,053,192.82
保户利益增加	88,883,524.70	79,029,021.16
因已支付保户利益而减少的负债	<u>(603,161,592.20)</u>	<u>(390,350,659.61)</u>
年末余额	<u>3,973,569,434.34</u>	<u>1,681,372,134.27</u>
按合同到期期限	<u>2012年12月31日</u>	<u>2011年12月31日</u>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本公司
1年至5年（含5年）	630,802,603.00	777,572,819.74
5年以上	2,713,469,167.19	686,692,163.27
不定期	<u>629,297,664.15</u>	<u>217,107,151.26</u>
合计	<u>3,973,569,434.34</u>	<u>1,681,372,134.27</u>

上述保户储金及投资款的交易金额中，主要包含分拆后的万能保险的投资账户部分及经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后未确认为保险合同的分红保险和第三方管理业务，其中万能保险的保险期间以5年及5年以上为主，分拆后的万能保险投资账户部分不承担保险责任；经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后未确认为保险合同的分红保险与第三方管理业务一般为保险期间不确定的长期合同。于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没有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再保险合同。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3.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集团及本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均为原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12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赔付相关	提前解除相关	其他相关	年末余额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1,501,198.83	226,075,352.98	-	-	(229,961,320.17)	47,615,231.64
未决赔款准备金	42,914,288.70	118,635,675.21	(100,941,907.80)	-	-	60,608,056.11
寿险责任准备金	8,606,689,949.65	5,354,653,632.96	(205,465,531.33)	(685,811,865.69)	-	13,070,066,185.59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1,653,372.27	50,241,015.64	(13,925,032.42)	(3,030,323.20)	-	44,939,032.29
合计	<u>8,712,758,809.45</u>	<u>5,749,605,676.79</u>	<u>(320,332,471.55)</u>	<u>(688,842,188.89)</u>	<u>(229,961,320.17)</u>	<u>13,223,228,505.63</u>
本公司	2011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赔付相关	提前解除相关	其他相关	年末余额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1,560,385.18	254,562,657.77	-	-	(264,621,844.12)	51,501,198.83
未决赔款准备金	32,932,219.40	116,820,396.64	(106,838,327.34)	-	-	42,914,288.70
寿险责任准备金	4,374,204,969.86	4,830,090,063.22	(94,986,810.16)	(502,618,273.27)	-	8,606,689,949.65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53,104,331.66	(31,407,184.11)	(7,620,592.58)	(2,423,182.70)	-	11,653,372.27
合计	<u>4,521,801,906.10</u>	<u>5,170,065,933.52</u>	<u>(209,445,730.08)</u>	<u>(505,041,455.97)</u>	<u>(264,621,844.12)</u>	<u>8,712,758,809.45</u>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3.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保险合同准备金到期期限情况如下：

	<u>2012年12月31日</u>		<u>2011年12月31日</u>	
	1年以下（含1年） 本集团及本公司	1年以上 本集团及本公司	1年以下（含1年） 本公司	1年以上 本公司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7,615,231.64	-	51,501,198.83	-
未决赔款准备金	60,608,056.11	-	42,914,288.70	-
寿险责任准备金	1,014,221,180.06	12,055,845,005.53	197,752,253.54	8,408,937,696.11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u>11,843.57</u>	<u>44,927,188.72</u>	<u>-</u>	<u>11,653,370.42</u>
合计	<u>1,122,456,311.38</u>	<u>12,100,772,194.25</u>	<u>292,167,741.07</u>	<u>8,420,591,066.53</u>

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的明细如下：

	<u>2012年12月31日</u> 本集团及本公司	<u>2011年12月31日</u> 本公司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35,435,727.72	35,672,987.88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3,694,083.06	6,194,610.85
理赔费用准备金	<u>1,478,245.33</u>	<u>1,046,689.97</u>
合计	<u>60,608,056.11</u>	<u>42,914,288.70</u>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4. 其他负债

	<u>2012年12月31日</u>		<u>2011年12月31日</u>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公司
其他应付款（1）	746,388,600.23	46,830,953.19	42,466,489.50
预提费用	<u>6,342,967.66</u>	<u>6,342,967.66</u>	<u>1,476,569.94</u>
合计	<u>752,731,567.89</u>	<u>53,173,920.85</u>	<u>43,943,059.44</u>

（1）其他应付款

	<u>2012年12月31日</u>		<u>2011年12月31日</u>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公司
应付工程款	699,557,647.04	-	-
应付押金	18,847,483.89	18,847,483.89	18,154,179.24
应付供应商往来款	7,988,922.53	7,988,922.53	5,508,197.51
应付报销款	3,915,268.21	3,915,268.21	1,063,108.8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5,542,361.31
保险保障基金	6,666,526.69	6,666,526.69	4,514,673.23
其他	<u>9,412,751.87</u>	<u>9,412,751.87</u>	<u>7,683,969.41</u>
合计	<u>746,388,600.23</u>	<u>46,830,953.19</u>	<u>42,466,489.50</u>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5. 股本

本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列示如下：

	注册资本及股本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比例	人民币	比例	人民币
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	20.00%	800,000,000.00	20.00%	800,000,000.00
北京世纪力宏计算机软件有限公司	20.00%	800,000,000.00	20.00%	800,000,000.00
山东零度聚阵商贸有限公司	12.40%	496,000,000.00	12.40%	496,000,000.00
天津华宇天地商贸有限公司	12.38%	495,000,000.00	12.38%	495,000,000.00
北京千禧世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37%	415,000,000.00	10.37%	415,000,000.00
北京百利博文技术有限公司	10.25%	410,000,000.00	10.25%	410,000,000.00
北京中胜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5.75%	230,000,000.00	5.75%	230,000,000.00
内蒙古金平投资有限公司	3.75%	150,000,000.00	3.75%	150,000,000.00
中国京安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2.00%	80,000,000.00	2.00%	80,000,000.00
天津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1.75%	70,000,000.00	1.75%	70,000,000.00
北京龙达鑫锐科贸有限公司	0.50%	20,000,000.00	0.50%	20,000,000.00
礼泉县袁家投资公司	0.50%	20,000,000.00	0.50%	20,000,000.00
北京国伦咨询顾问有限公司	0.35%	14,000,000.00	0.35%	14,000,000.00
合计	<u>100%</u>	<u>4,000,000,000.00</u>	<u>100%</u>	<u>4,000,000,000.00</u>

以上实收股本业经中国注册会计师专项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6. 资本公积

	<u>2012年12月31日</u> 本集团及本公司	<u>2011年12月31日</u> 本公司
股本溢价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46,137,856.99	(293,888,388.60)
递延所得税影响	<u>(111,534,464.25)</u>	-
合计	<u>514,603,392.74</u>	<u>(113,888,388.60)</u>

27. 未分配利润

依照本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规，本公司一般按下列顺序进行利润分配：

-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 按净利润弥补累计亏损后金额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3) 按净利润弥补累计亏损后金额的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4) 支付股东股利。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仍处于未弥补亏损状态。因此在2012年不需要计提法定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等。

28. 保险业务收入

(1) 保险业务收入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u>2012年度</u> 本集团及本公司	<u>2011年度</u> 本公司
个险		
普通寿险	85,357,914.73	63,807,785.56
分红险	5,469,437,063.32	4,773,121,700.03
万能险	13,088,670.98	13,789,304.21
健康险	94,046,977.19	70,290,926.58
意外险	<u>96,386,898.54</u>	<u>61,235,431.07</u>
小计	<u>5,758,317,524.76</u>	<u>4,982,245,147.45</u>
团险		
普通寿险	3,601,503.57	1,261,736.68
健康险	55,896,942.59	51,899,852.64
意外险	<u>55,104,662.37</u>	<u>129,017,318.08</u>
小计	<u>114,603,108.53</u>	<u>182,178,907.40</u>
合计	<u>5,872,920,633.29</u>	<u>5,164,424,054.85</u>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8. 保险业务收入（续）

（2）保险业务收入按渠道划分的明细如下：

	<u>2012年度</u>	<u>2011年度</u>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本公司
个人代理	587,723,264.55	452,292,561.21
公司直销	236,948,392.64	179,208,053.11
银行邮政代理	4,838,979,693.11	4,275,269,439.42
专业经纪代理	134,146,792.85	192,103,605.55
其他兼业代理	<u>75,122,490.14</u>	<u>65,550,395.56</u>
合计	<u>5,872,920,633.29</u>	<u>5,164,424,054.85</u>

（3）保险业务收入按缴费年期划分的明细如下：

	<u>2012年度</u>	<u>2011年度</u>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本公司
趸缴业务	4,190,414,435.81	3,774,748,450.00
期缴业务首年	450,157,212.48	401,364,498.24
期缴业务续期	<u>1,232,348,985.00</u>	<u>988,311,106.61</u>
合计	<u>5,872,920,633.29</u>	<u>5,164,424,054.85</u>

29.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本集团及本公司提取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全部源于原保险合同。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0. 投资收益

	2012年度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11年度 本公司
<u>利息收入</u>		
<u>债券利息收入</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2,291,360.58	166,305,558.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55,640.46	134,4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u>24,370,985.71</u>	<u>30,586,374.45</u>
小计	<u>242,717,986.75</u>	<u>197,026,332.80</u>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378,611,096.23	166,818,535.32
保户质押贷款利息收入	3,308,619.97	1,367,244.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u>27,807,193.34</u>	<u>30,566,295.07</u>
利息收入小计	<u>652,444,896.29</u>	<u>395,778,407.40</u>
<u>股息收入</u>		
<u>基金投资</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3,740,024.13
股票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u>4,104,190.92</u>	<u>116,393.84</u>
股息收入小计	<u>4,104,190.92</u>	<u>13,856,417.97</u>
<u>已实现价差收益</u>		
<u>债券</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232,783.73	-
交易性金融资产	<u>5,351,564.00</u>	<u>11,781,200.00</u>
小计	<u>11,584,347.73</u>	<u>11,781,200.00</u>
<u>基金</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1,172,801.41)	(37,737,060.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0,278,855.18)
小计	<u>(121,172,801.41)</u>	<u>(48,015,916.06)</u>
<u>股票</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u>111,180,681.34</u>	(18,254,297.75)
理财产品		
交易性金融资产	-	<u>117,801.71</u>
已实现价差收益小计	<u>1,592,227.66</u>	(54,371,212.10)
合计	<u>658,141,314.87</u>	<u>355,263,613.27</u>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u>2012年度</u>	<u>2011年度</u>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本公司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券	1,815,440.00	52,160.00
理财产品	<u>82,858,004.28</u>	<u>670,632.33</u>
合计	<u>84,673,444.28</u>	<u>722,792.33</u>

32. 赔付支出

	<u>2012年度</u>	<u>2011年度</u>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本公司
赔款支出	100,941,907.80	106,838,327.34
死伤医疗给付	39,602,698.66	23,220,249.74
满期给付	80,235,370.82	-
年金给付	<u>99,552,494.27</u>	<u>79,387,153.00</u>
合计	<u>320,332,471.55</u>	<u>209,445,730.08</u>

本集团及本公司赔付支出全部源于原保险合同。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3.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u>2012年度</u> 本集团及本公司	<u>2011年度</u> 本公司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17,693,767.41	9,982,069.30
提取寿险责任准备金	4,463,376,235.94	4,232,484,979.79
提取/（转回）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u>33,285,660.02</u>	<u>(41,450,959.39)</u>
合计	<u>4,514,355,663.37</u>	<u>4,201,016,089.70</u>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按构成内容明细如下：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37,260.16)	8,936,492.30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7,499,472.21	(1,112.97)
理赔费用准备金	<u>431,555.36</u>	<u>1,046,689.97</u>
合计	<u>17,693,767.41</u>	<u>9,982,069.30</u>

本集团及本公司提取的保险责任准备金全部源于原保险合同。

34.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u>2012年度</u> 本集团及本公司	<u>2011年度</u> 本公司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2,934,938.97	2,979,383.54
摊回寿险责任准备金	372,983,457.93	645,317,453.06
摊回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u>23,718,622.46</u>	<u>33,520,314.31</u>
合计	<u>399,637,019.36</u>	<u>681,817,150.91</u>

35. 营业税金及附加

	<u>2012年度</u> 本集团及本公司	<u>2011年度</u> 本公司
营业税	21,285,415.94	14,263,743.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83,374.22	999,044.46
教育费附加	<u>1,257,939.09</u>	<u>670,778.74</u>
合计	<u>24,026,729.25</u>	<u>15,933,566.91</u>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6. 手续费及佣金

	<u>2012年度</u>	<u>2011年度</u>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本公司
手续费支出	274,263,480.96	293,513,644.92
佣金支出		
直接佣金		
趸交业务佣金	56,781,566.86	51,662,095.58
期交业务首期佣金	386,511.70	983,004.33
期交业务续期佣金	49,650,379.15	46,173,238.77
期交业务续期佣金	6,744,676.01	4,505,852.48
间接佣金	<u>90,886,309.57</u>	<u>98,340,757.00</u>
佣金支出小计	<u>147,667,876.43</u>	<u>150,002,852.58</u>
合计	<u>421,931,357.39</u>	<u>443,516,497.50</u>

37. 业务及管理费

业务及管理费按内容划分的明细如下：

	<u>2012年度</u>		<u>2011年度</u>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公司
职工工资及福利费	492,341,135.38	492,341,135.38	327,616,164.40
业务招待及宣传费	123,009,979.98	123,009,979.98	100,660,725.19
租赁费	70,966,510.88	70,966,510.88	49,828,412.43
社会统筹保险费	62,951,094.86	62,951,094.86	41,616,820.53
会议费	37,697,290.76	37,697,290.76	37,658,185.48
差旅费	26,945,653.88	26,945,653.88	30,891,006.69
邮电费与印刷费	26,682,474.77	26,682,474.77	26,253,569.47
固定资产折旧费	26,621,483.27	26,621,483.27	12,123,588.13
公杂费	35,301,565.21	35,301,565.21	32,792,743.42
住房公积金	23,182,032.58	23,182,032.58	15,752,291.99
开办费	20,666,956.43	20,666,956.43	15,101,933.15
电子设备运转费	15,668,593.22	15,668,593.22	11,253,628.91
保险保障基金	14,138,743.50	14,138,743.50	9,947,673.23
车船使用费	13,532,989.38	13,532,989.38	11,005,815.64
咨询费	13,347,376.41	13,347,376.41	5,709,995.54
税费	8,256,891.20	8,256,891.20	1,093,790.89
保险业务监管费	4,693,074.74	4,693,074.74	5,807,160.17
无形资产摊销	1,897,365.94	1,897,365.94	1,284,820.04
其他	<u>48,498,804.12</u>	<u>48,473,117.87</u>	<u>38,817,432.12</u>
合计	<u>1,066,400,016.51</u>	<u>1,066,374,330.26</u>	<u>775,215,757.42</u>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8. 其他业务收入/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2012年度		2011年度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公司
投资合同初始费用及账户管 理费收入	43,458,731.88	43,458,731.88	64,690,610.34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484,560.24	2,484,560.24	9,296,650.85
退保费用及部分领取手续费	6,413,160.00	6,413,160.00	5,501,911.29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11,889,806.67	11,889,806.67	-
其他	<u>3,341,232.18</u>	<u>3,249,766.22</u>	<u>7,940,299.79</u>
合计	<u>67,587,490.97</u>	<u>67,496,025.01</u>	<u>87,429,472.27</u>
其他业务成本		2012年度	2011年度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本公司
投资合同结算利息		88,883,524.70	79,029,021.16
投资合同手续费和佣金支出		67,849,128.58	49,204,190.61
修正共保准备金存款利息		35,780,550.93	18,655,998.54
次级债利息支出		22,258,565.16	11,658,464.79
卖出回购证券利息支出		10,545,749.47	4,363,635.57
其他		<u>1,911,720.32</u>	<u>590,721.24</u>
合计		<u>227,229,239.16</u>	<u>163,502,031.91</u>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9. 营业外收入/支出

	2012年度		2011年度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本公司
营业外收入			
罚款收入	-		22,535.42
政府补助	6,124,000.00		350,000.00
其他	<u>104,243.55</u>		<u>82,883.19</u>
合计	<u>6,228,243.55</u>		<u>455,418.61</u>
营业外支出：			
捐赠支出	367,000.00		109,820.00
罚款支出	207,000.00		92,846.7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43,385.56		14,629.75
其他	<u>1,166,523.44</u>		<u>130,264.68</u>
合计	<u>1,983,909.00</u>		<u>347,561.14</u>

40. 所得税费用

	2012年度		2011年度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公司
当期所得税费用	(4,655.64)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u>111,534,464.25</u>	<u>111,534,464.25</u>	-
合计	<u>111,529,808.61</u>	<u>111,534,464.25</u>	-

所得税与利润/（亏损）总额的关系如下：

	2012年度		2011年度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公司
亏损总额	(703,803,096.72)	(703,868,876.43)	(762,606,930.55)
适用税率	25%	25%	25%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税项	(175,950,774.18)	(175,967,219.11)	(190,651,732.64)
无须纳税的收入	(1,037,837.01)	(1,026,047.72)	-
不可用于抵扣税款的费用	23,371,095.05	23,371,095.05	24,867,283.06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 抵扣暂时性差异	-	-	4,097,609.76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 抵扣亏损	<u>42,087,707.53</u>	<u>42,087,707.53</u>	<u>161,686,839.82</u>
实际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u>(111,529,808.61)</u>	<u>(111,534,464.25)</u>	-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1. 其他综合收益/（损失）

	<u>2012年度</u> 本集团及本公司	<u>2011年度</u> 本公司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	736,266,909.25	(301,192,185.28)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111,534,464.25)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u>3,759,336.34</u>	<u>55,991,358.63</u>
合计	<u>628,491,781.34</u>	<u>(245,200,826.65)</u>

42.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u>2012年度</u>		<u>2011年度</u>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公司
净亏损	(592,273,288.11)	(592,334,412.18)	(762,606,930.55)
加：资产减值准备	-	-	6,721,826.73
固定资产折旧	26,621,483.27	26,621,483.27	12,123,588.13
无形资产摊销	1,897,365.94	1,897,365.94	1,284,820.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728,366.80	8,728,366.80	7,227,465.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净损失	243,385.56	243,385.56	14,629.7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4,673,444.28)	(84,673,444.28)	(722,792.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10,545,749.47	10,545,749.47	4,363,635.57
次级债利息支出	22,258,565.16	22,258,565.16	11,658,464.79
投资收益	(658,141,314.87)	(658,141,314.87)	(355,263,613.27)
提取各项保险准备金	4,104,676,903.64	4,104,676,903.64	3,509,082,205.55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的变动 净额	(111,534,464.25)	(111,534,464.25)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314,703,446.76)	(314,703,446.76)	(501,375,566.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u>2,951,531,919.24</u>	<u>2,951,527,263.60</u>	<u>1,071,504,400.42</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365,177,780.81</u>	<u>5,365,112,001.10</u>	<u>3,004,012,134.00</u>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2.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续）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u>2012年度</u> 本集团	<u>2012年度</u> 本公司	<u>2011年度</u> 本集团及本公司
现金的年末余额	1,715,760,461.78	1,697,018,026.80	818,336,457.34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818,336,457.34	818,336,457.34	818,989,098.38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2,006,000,000.00	2,006,000,000.00	1,452,510,00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1,452,510,000.00</u>	<u>1,452,510,000.00</u>	<u>-</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1,450,914,004.44</u>	<u>1,432,171,569.46</u>	<u>1,451,857,358.96</u>

4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u>2012年度</u> 本集团	<u>2012年度</u> 本公司	<u>2011年度</u> 本集团及本公司
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16,240.00	16,240.00	323,878.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			
银行存款	1,689,340,159.49	1,670,597,724.51	809,182,824.98
结算备付金	26,404,062.29	26,404,062.29	8,829,754.05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以内到期的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u>2,006,000,000.00</u>	<u>2,006,000,000.00</u>	<u>1,452,510,000.00</u>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3,721,760,461.78</u>	<u>3,703,018,026.80</u>	<u>2,270,846,457.34</u>

于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风险管理

1. 保险风险

（1）保险风险类型

保险合同风险是指发生保险事故的可能性以及由此产生的赔款金额和时间的不确定性。在这类保险合同下，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赔款及保户利益给付超过已计提保险负债的账面额。这种风险在下列情况下均可能出现：

发生机率风险 - 被保险事件发生数量的概率与预期的不同。

事件严重性风险 - 发生事件的赔偿成本的概率与预期不同。

保险负债发展风险 - 保险人债务金额在合同到期日可能发生变化的概率风险。

风险的可变性可通过把损失风险分散至大批保险合同组合而得以改善，因为较分散的合同组合较不易因组合中某部分的变动而使整体受到影响。慎重选择和实施承保策略和方针可改善风险的可变性。

部分保险业务按一定比例分出给再保险公司，并按产品类别设立不同的自留比例。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根据再保险合同的规定，按与未决赔款准备金一致的方式估算。尽管本集团使用再保险安排，但其并未解除本集团对保户负有的直接保险责任，因此分保业务存在因再保险公司未能履行其于有关再保险协议项下应承担的责任而产生的信用风险。本集团以分散方式分出保险业务给多家再保险公司，避免造成对单一再保险公司的依赖，且本集团的营运不会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任何单一再保险合同。

本集团业务包括长期人寿保险合同、短期人寿和意外伤害保险合同、长期健康险保险合同及短期健康险保险合同。就以死亡为承保风险的合同而言，传染病、生活方式的巨大改变和自然灾害均为可能增加整体索赔频率的重要因素，而导致比预期更早或更多的索赔。就以生存为承保风险的合同而言，不断改善的医学水平和社会条件有助延长寿命，是最重要的影响因素。

目前，这类风险在本集团所承保风险的各地区没有重大分别。

保险风险也会受保户中止合同、减少支付保费、或拒绝支付保费等影响。因此，保险风险受保单持有人的行为和决定影响。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风险管理

1. 保险风险（续）

(1) 保险风险类型（续）

本保险公司保险风险的集中度于附注六、28按险种划分的保险业务收入分析中反映。

(2) 假设及敏感性分析

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

假设

本集团在计量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退保率假设、费用假设、保单红利假设、折现率假设等作出重大判断。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已考虑基于未来经验的各种独立假设变动分别对保险合同准备金产生的影响。进行某一假设测试时，其他假设保持不变。

本公司考虑了以下的假设变动，其对寿险及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影响如下：

假设变动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影响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折现率增加50bp	(1.35%)	(1.87%)
折现率减少50bp	1.62%	2.07%
死亡率为基准死亡率的110%	0.40%	0.26%
死亡率为基准死亡率的90%	(0.40%)	(0.26%)
费用为基准费用的110%	0.39%	0.14%
费用为基准费用的90%	(0.38%)	(0.14%)
退保率为基准退保率的125%	0.78%	0.60%
退保率为基准退保率的75%	(1.03%)	(0.60%)

敏感性分析未考虑资产及负债得到积极管理，该分析将因市场发生的任何变动而有所不同。

上述分析的其他局限包括使用假定市场变动反映潜在风险，以及假设利率将以单一方式变动。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风险管理

1. 保险风险（续）

（2）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续）

短期险保险合同

假设

在计算未决赔款准备金时主要基于本集团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包括各事故年度的平均赔付成本、赔付手续费、赔付通胀因素及赔案数目的假设。历史索赔进展主要按事故年度作出分析，但亦可按地域以及重大业务类别及赔款类型作出进一步分析。重大赔案通常单独作出考虑，按照理赔人员估计的金额计提或进行单独预测，以反映其未来发展。为评估过往趋势不适用于未来的程度（例如一次性事件、公众对赔款的态度、经济条件等市场因素的变动，以及产品组合、保单条件及赔付处理程序等内部因素的变动），会使用额外定性判断。此外，须进一步运用判断来评估外部因素（如司法裁决及政府立法）对估计的影响。

其他主要假设包括结付延迟等。

敏感性分析

上述主要假设将影响短期险的未决赔款准备金。若干变量的敏感度无法量化，如法律变更、估计程序的不确定性等。此外，由于发生索赔与报案和最终结案之间的时间差异，于评估日尚无法精确地确认未决赔款准备金数额。

平均赔款成本或赔案数目的单项变动，均会导致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同比例变动。当其他假设不变时，平均赔款成本增加5%时，将导致本集团2012年12月31日净未决赔款准备金增加人民币2,663,738.82元（2011年12月31日：净未决赔款准备金增加人民币1,925,797.40元）。

索赔进展表

由于本集团的短期险保险业务一般在事故发生一年内赔付结案，因此未披露分保前及分保后的索赔进展表。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

（1）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会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出现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包括三种风险：汇率（外汇风险）、市场利率（利率风险）和市场价格（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由于市场利率波动而造成的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变动的风险。

利率变化对于那些拥有较多产品选择权的保单持有人及对利率变动反应较为敏感的产品有较大影响。

对于利率风险，本集团在经营过程中，主要从以下两个大的方向去进行风险的控制：

- (i) 开发能有效降低利率风险的产品，以及在产品中加入具有降低利率风险的产品特征；
- (ii) 加强资产负债管理。通过资产和负债合理的匹配，达到规避利率风险的目的。本公司正积极研究资产负债匹配管理的模式，建立相关部门间信息沟通与合作机制，研究在现有的监管条件和市场环境下适用的资产负债匹配管理技术与方法。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本集团金融资产中除持有到期投资外的利率相关资产市值产生的影响。

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组合	假设	资产分类	假设变化前市值	假设变化后市值	绝对变化	相对变化(%)
寿险分红	市场利率提高50个基点	利率相关资产	262,693.29	256,223.31	(6,469.98)	(2.46%)
寿险万能	市场利率提高50个基点	利率相关资产	<u>23,020.77</u>	<u>22,452.02</u>	<u>(568.75)</u>	<u>(2.47%)</u>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1）市场风险（续）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以人民币进行业务经营，人民币亦为本集团的本位币兼财务报表货币。本集团未持有以外币计值的金融资产，因此，本集团不存在汇率风险。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变动（利率风险或外汇风险引起的变动除外）而引起的金融工具未来现金流量的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不论该变动是由个别金融工具或其发行人的特定因素引起的，还是某些影响整个交易市场中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的因素引起的。

本集团面临的价格风险与价值随市价变动而改变的金融资产和负债有关，主要是可供出售的投资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的价格风险政策要求设立并管理投资目标，对投资项目及种类设置投资限额。

敏感性分析

下表为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假设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本集团各报告期末全部上市权益工具投资在市价上/下浮10%时，将对本集团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的税前影响。

市价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税前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税前股东权益的影响
+10%	-	242,479,324.81	-	91,321,151.85
- 10%	-	<u>(242,479,324.81)</u>	-	<u>(91,321,151.85)</u>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一个企业可能面对难于筹措所需资金以满足与金融工具相关的承诺。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本集团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其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保险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

本集团面临的主要流动性风险是源于保险合同的有关退保及各种赔款。本集团通过匹配投资资产的期限与对应保险责任的到期日来管理流动性风险，以确保本集团能及时偿还债务并为投资活动提供资金。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的剩余合同到期日分析。其到期日根据合同剩余期限确定，通知即付的负债归类为即期。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2）流动性风险（续）

	2012年12月31日						合计
	即期	3个月以内	3-12个月	1-5年	5年以上	不定期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715,760,461.78	-	-	-	-	-	1,715,760,461.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9,573.70	12,711,320.54	87,931,887.12	304,049,178.08	1,480,528,636.61	1,885,230,596.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2,010,106,515.19	-	-	-	-	2,010,106,515.19
应收利息	-	103,784,027.87	71,621,058.73	82,045,746.57	-	-	257,450,833.17
应收保费	-	61,924,235.48	-	-	-	-	61,924,235.48
应收分保账款	-	72,727,178.90	-	-	-	-	72,727,178.90
保户质押贷款	-	34,111,847.32	45,598,002.11	-	-	-	79,709,849.43
定期存款	-	40,584,265.75	250,328,734.25	8,166,223,852.05	-	-	8,457,136,852.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441,707.68	131,231,182.41	1,387,322,167.12	1,916,433,852.05	2,424,793,248.11	5,860,222,157.37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80,746,495.89	556,733,602.74	613,561,375.34	-	1,251,041,473.97
存出资本保证金	-	3,510,643.84	13,213,808.22	918,245,013.70	-	-	934,969,465.76
其他资产	794,002.15	173,127,483.01	5,706,638.86	7,704,124.25	872,893.00	188,516,300.00	376,721,441.27
金融资产合计	1,716,554,463.93	2,500,327,478.74	611,157,241.01	11,206,206,393.55	2,834,917,298.47	4,093,838,184.72	22,963,001,060.42
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941,786,024.90	-	-	-	-	941,786,024.9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43,789,201.34	-	-	-	-	43,789,201.34
应付分保账款	-	1,354,030,432.68	-	-	-	-	1,354,030,432.68
应付职工薪酬	-	100,272,790.01	-	-	-	-	100,272,790.01
应付赔付款	110,103,436.55	-	-	-	-	-	110,103,436.55
应付利息	-	100,003.33	10,417,808.70	-	-	1,799,397.58	12,317,209.61
应付保单红利	-	70,247,583.81	120,573,815.88	-	-	-	190,821,399.69
应付债券	-	-	9,082,191.30	84,000,000.00	402,000,000.00	-	495,082,191.3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7,271,291.00	-	280,543,679.65	342,987,632.35	-	3,342,766,831.34	3,973,569,434.34
其他负债	938,053.46	21,208,780.82	7,123,246.71	7,039,959.81	710,868.40	709,367,691.03	746,388,600.23
金融负债合计	118,312,781.01	2,531,434,816.89	427,740,742.24	434,027,592.16	402,710,868.40	4,053,933,919.95	7,968,160,720.65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2）流动性风险（续）

	2011年12月31日						合计
	即期	3个月以内	3-12个月	1-5年	5年以上	不定期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818,336,457.34	-	-	-	-	-	818,336,457.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9,573.70	-	3,278,741.92	-	997,670,632.33	1,000,958,947.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454,990,546.12	-	-	-	-	1,454,990,546.12
应收利息	-	30,398,678.66	71,676,817.53	2,244,294.66	-	-	104,319,790.85
应收保费	-	71,043,610.30	-	-	-	-	71,043,610.30
应收分保账款	-	18,906,820.89	-	-	-	-	18,906,820.89
保户质押贷款	-	12,126,263.88	23,912,544.82	-	-	-	36,038,808.70
定期存款	-	173,693,698.63	126,435,178.08	3,177,645,068.49	100,542,465.75	-	3,578,316,410.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325,452.10	115,566,330.38	794,462,000.00	3,969,984,873.97	913,211,518.49	5,796,550,174.9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16,719,440.82	95,244,000.00	673,940,073.97	-	785,903,514.79
存出资本保证金	-	3,683,917.81	13,364,917.81	939,880,027.40	-	-	956,928,863.02
其他资产	<u>1,900,947.78</u>	<u>10,911,940.82</u>	<u>22,765,359.42</u>	<u>12,479,379.46</u>	<u>20,500.00</u>	<u>871,837.80</u>	<u>48,949,965.28</u>
金融资产合计	<u>820,237,405.12</u>	<u>1,779,090,502.91</u>	<u>390,440,588.86</u>	<u>5,025,233,511.93</u>	<u>4,744,487,913.69</u>	<u>1,911,753,988.62</u>	<u>14,671,243,911.13</u>
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400,288,090.41	-	-	-	-	400,288,090.4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31,465,351.39	-	-	-	-	31,465,351.39
应付分保账款	-	929,347,934.31	-	-	-	-	929,347,934.31
应付职工薪酬	-	68,158,697.37	-	-	-	-	68,158,697.37
应付赔付款	49,190,299.39	-	-	-	-	-	49,190,299.39
应付利息	-	166,826.85	10,336,065.57	-	-	-	10,502,892.42
应付保单红利	-	-	3,762,265.71	57,068,418.47	-	17,350,489.63	78,181,173.81
应付债券	-	-	9,163,934.43	78,000,000.00	427,500,000.00	-	514,663,934.43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	-	9,679,535.91	767,909,848.54	-	903,782,749.82	1,681,372,134.27
其他负债	<u>7,081,715.90</u>	<u>14,745,173.10</u>	<u>642,601.21</u>	<u>3,545,507.19</u>	<u>3,823,706.63</u>	<u>12,627,785.47</u>	<u>42,466,489.50</u>
金融负债合计	<u>56,272,015.29</u>	<u>1,444,172,073.43</u>	<u>33,584,402.83</u>	<u>906,523,774.20</u>	<u>431,323,706.63</u>	<u>933,761,024.92</u>	<u>3,805,636,997.30</u>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3）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因未能履行其义务而引起另一方损失的风险。因本集团的投资品种受到保监会的限制，投资组合中的大部分品种是企业债、金融债和定期存款，因此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相对较低。目前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与存放在商业银行的定期存款、债券投资等有关。

本集团通过实施信用控制政策，对潜在投资进行信用分析及对交易对手设定信用额度等措施以减低信用风险。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3）信用风险（续）

信用风险敞口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金融资产及未来承诺项目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该最大敞口为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方法影响前的金额。

	<u>2012年12月31日</u>	<u>2011年12月31日</u>
<u>金融资产：</u>		
货币资金	1,715,744,221.78	818,012,579.03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	295,887,660.00	3,0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06,000,000.00	1,452,510,000.00
应收利息	257,450,833.17	104,319,790.84
应收保费	61,924,235.48	71,043,610.30
应收分保账款	72,727,178.90	18,906,820.89
保户质押贷款	79,709,849.43	36,038,808.70
定期存款	7,035,000,000.00	3,39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债券	2,561,252,880.00	3,562,874,779.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913,632,592.97	543,704,922.04
存出资本保证金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其他资产	<u>376,721,441.27</u>	<u>48,949,965.28</u>
合计	<u>16,176,050,893.00</u>	<u>10,849,361,276.18</u>

于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上述金融资产均为未逾期未减值金融资产。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八、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

本集团金融工具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列示如下：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715,760,461.78	1,715,760,461.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76,416,296.61	1,776,416,296.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06,000,000.00	2,006,000,000.00
应收利息	257,450,833.17	257,450,833.17
应收保费	61,924,235.48	61,924,235.48
应收分保账款	72,727,178.90	72,727,178.90
保户质押贷款	79,709,849.43	79,709,849.43
定期存款	7,035,000,000.00	7,035,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986,046,128.11	4,986,046,128.11
持有至到期投资	913,632,592.97	872,446,938.66
存出资本保证金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其他资产	<u>376,721,441.27</u>	<u>376,721,441.27</u>
金融资产合计	<u>20,081,389,017.72</u>	<u>20,040,203,363.41</u>
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41,205,000.00	941,205,000.00
应付佣金及手续费	43,789,201.34	43,789,201.34
应付分保账款	1,354,030,432.68	1,354,030,432.68
应付职工薪酬	100,272,790.01	100,272,790.01
应付赔付款	110,103,436.55	110,103,436.55
应付利息	12,317,209.61	12,317,209.61
应付保单红利	190,821,399.69	190,821,399.69
应付债券	303,999,221.25	311,502,884.78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3,973,569,434.34	3,973,569,434.34
其他负债	<u>746,388,600.23</u>	<u>746,388,600.23</u>
金融负债合计	<u>7,776,496,725.70</u>	<u>7,784,000,389.23</u>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八、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续）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818,336,457.34	818,336,457.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670,632.33	1,000,670,632.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52,510,000.00	1,452,510,000.00
应收利息	104,319,790.84	104,319,790.84
应收保费	71,043,610.30	71,043,610.30
应收分保账款	18,906,820.89	18,906,820.89
保户质押贷款	36,038,808.70	36,038,808.70
定期存款	3,390,000,000.00	3,39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476,086,297.59	4,476,086,297.59
持有至到期投资	543,704,922.04	497,859,103.64
存出资本保证金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其他资产	48,949,965.28	<u>48,949,965.28</u>
金融资产合计	<u>12,760,567,305.31</u>	<u>12,714,721,486.91</u>
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应付佣金及手续费	31,465,351.39	31,465,351.39
应付分保账款	929,347,934.31	929,347,934.31
应付职工薪酬	68,158,697.37	68,158,697.37
应付赔付款	49,190,299.39	49,190,299.39
应付利息	10,502,892.42	10,502,892.42
应付保单红利	78,181,173.81	78,181,173.81
应付债券	301,322,399.22	295,967,374.93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1,681,372,134.27	1,681,372,134.27
其他负债	<u>42,466,489.50</u>	<u>42,466,489.50</u>
金融负债合计	<u>3,592,007,371.68</u>	<u>3,586,652,347.39</u>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非上市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付债券等，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

上市的金融工具，以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八、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续）

本集团采用的公允价值在计量时分为以下层次（仅适用于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第一层级是指同类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级是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市场报价以外的有关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第三层级是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中的层级取决于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基于此考虑，输入值的重要程度应从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角度考虑。

于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列示如下：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2,985,000.00	292,902,660.00	295,887,660.00
权益工具	<u>1,480,528,636.61</u>	-	<u>1,480,528,636.61</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871,453,930.00	1,689,798,950.00	2,561,252,880.00
权益工具	<u>2,424,793,248.11</u>	-	<u>2,424,793,248.11</u>
合计	<u>4,779,760,814.72</u>	<u>1,982,701,610.00</u>	<u>6,762,462,424.72</u>

于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没有分类为第三层级的。本年度，公允价值计量在各层级之间没有发生互相转换。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九、分部报告

2012年，本集团业务以个人寿险为主，经营的团体保险、意外险和短期健康险等业务分部的保费收入分别占公司保费收入总额的比例、亏损绝对额分别占亏损总额的绝对额的比例及资产分别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均未达到10%，因此，本集团未编制按经营分部的分部报告。

本集团的保费收入均来自中国，因此本集团未编制按地区分部的分部报告。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下列各方（如适用）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5)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 (6)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或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7)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2. 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信息详见附注五、“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012年度	2011年度
工资、奖金、津贴和其他福利	<u>31,073,999.35</u>	<u>12,030,400.00</u>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为本公司的董事、董事会秘书、监事、总精算师、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于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有金额为人民币1亿元的应收金正公司款项。为本公司代金正公司向新金融支付的工程款。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一、租赁安排

于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经营租赁合约于下列会计期间需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u>2012年12月31日</u>	<u>2011年12月31日</u>
1年以内（含1年）	67,099,009.64	40,919,527.96
1年至2年（含2年）	51,423,235.14	28,669,410.91
2年至3年（含3年）	23,667,142.85	13,091,480.58
3年以上	<u>26,249,315.69</u>	<u>15,507,319.36</u>
合计	<u>168,438,703.32</u>	<u>98,187,738.81</u>

十二、承诺事项

	<u>2012年12月31日</u>		<u>2011年12月31日</u>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公司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未拨备	<u>1,567,043,918.24</u>	-	<u>1,661,085.90</u>

于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金正公司已签订的工程施工合同金额为人民币229,304.33万元，因合同未履行或部分履行而未拨备的金额为人民币156,704.39万元。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三、或有事项

鉴于保险的业务性质，本集团在开展正常业务时，会涉及各种估计、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包括在诉讼中作为原告与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上述纠纷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主要包括保单及其他的索赔。本集团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包括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上述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等索赔计提的准备。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及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较小的稽查，未决诉讼或可能的违约，不计提相关准备。对于上述未决诉讼，管理层认为最终裁定结果产生的义务将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于2012年12月31日，除上述事项及因经营财务报表所载的保险业务而存在的各种估计及或有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需说明的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我们确认，本集团不存在任何悬而未决或预期事项及未完结交易等可能对本年度财务及监管报表构成重大影响的事项。此外，我们并没有任何计划和意向，也没发现在资产负债表截止日之后，有严重影响账目而需要在财务及监管报表中披露的情况和事项。

十五、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4月22日决议批准。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的主要审计意见

（三）审计报告的主要审计意见

公司 2012 年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安永）担任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

公司 2012 年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安永审计。安永认为公司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三、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 风险评估

1. 保险风险

保险风险指由于对死亡率、疾病率、退保率等精算假设的实际经验与预期发生偏离而造成损失的风险。

(1) 死亡率偏差率/重疾发生率偏差率

由于我司开业时间较短，保单数量少，难以根据自身经验制定死亡率、疾病率等定价发生率。因此，在实际定价过程中采用了行业公共数据、再保公司提供的经验数据，并参考行业平均水平做相应调整。根据测算，实际发生率均优于 EV 假设。从整体来看，上述发生率偏差风险对保险风险并不构成显著影响，保险风险仍在可控范围内。

为了管控死亡率/疾病率风险，以使公司获取较高死差益，我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从产品设计、产品销售、核保、理赔、合规、再保等环节入手，各部门通力合作，共同防范和管理死亡率/疾病率风险。

(2) 继续率风险

自开业以来，我司继续率水平一直处于不断改善的过程中，风险总体处于可控范围内。截至 2012 年底，个险 13 个月继续率由 2011 年底的 72% 上升至 75%，25 个月继续率由 55% 上升至 83.18% 左右；银保 13 个月继续率基本维持在 90% 左右，25 个月继续率达到了 95.67%。继续率指标明显好转。

我司高度重视继续率风险防范和管理，按照监管要求加强对业务员的培训，杜绝销售误导，并进一步梳理基本法、财务费用政策管控保单套利风险，对退保率高的机构下发《整改通知书》要求整改。此外，我司将退保率、13 个月保单继续率等指标纳入到绩效考核体系中，从考核制度上管控继续率风险。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利率、市场价格、外汇汇率和其他市场价格相关因素的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的价值变化，从而导致潜在损失的风险。

我司对于市场风险的监测和评估有明确的工作安排，每月定期评估权益类资产的方差、VAR 值，固定收益类资产的久期等，对公司投资资产进行压力测试，并形成了定期的报告制度。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我司总资产(含天津金正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合计 229.11 亿元，投资资产合计 175.17 亿元，投资资产占总资产的 76.46%。截至 2012 年末，我司持有银行存款、债券、证券投资基金、股票、其他产品和买入返售产品等投资产品。在投资产品中权益资产占总投资资产的比例较低，且投资产品的利率和权益类资产敏感度也都控制在较低水平。总体来看，我司现有投资组合的安全性较高，市场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3.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公司的债务人到期未能支付本金或利息而引起经济损失的风险。我司目前的信用风险主要集中在债券和协议存款的交易对手上。

我司从国内金融业的信用风险管理状况和自身情况出发，建立了符合保监会监管要求的、基于公司内部评级基础上的信用评级体系，有效控制投资过程中的信用风险。同时，我司还进一步建立并完善了交易对手授信管理体系，更好的实现了对信用风险的分散和控制。截至2012年12月31日，我司持有债券37.68亿元，大额协议存款53.30亿元。我司持有信用等级为AAA或AA+的企业债券占全部企业债券的65.79%，符合保监会精选池债券所占比例不低于60.00%的监管要求。同时，我司企业债券投资的行业较为分散，并在企业财务状况和担保人情况方面进行了分析和控制。总体来看，我司债券投资的信用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随着我司投资资格的逐步扩大，投资领域将进一步扩大，但目前阶段我司协议存款规模占比较大，信用风险相对较小。

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人员、流程、系统的不完善或失灵，或由外部事件所造成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操作风险主要涉及的部门有运营中心的核保核赔部、客户服务部、IT开发部、IT运维部以及个险业务中心的保费部，涉及新契约录入、核保、保全、理赔、回访、续收、信息安全等众多环节，是公司操作风险主要暴露点。

我司相关部门在职责范围内对本部门存在的操作风险进行分析和评估，并采取积极措施，建立完善的内控管理机制：通过开展新产品、新业务、新制度评审进行事前风险识别和应对；通过开展制度管理、流程检视，持续识别监控运营风险变化；通过合规风险追踪整改，完善流程及系统，实施适当及充分的预防控制、识别控制及损失限制控制。同时建立高效的风险报告机制和合规管理平台，提升风险预防、识别、及控制的效率。

（二）风险控制

1. 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目前，我司已建立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为领导，以风险控制中心为依托，以各中心、部门兼职风险合规专员为纽带，总公司相关职能部门密切配合、相互协作，分支机构对口部门/岗位负责贯彻落实和执行，覆盖公司经营所有业务单位的全面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2012年10月，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全面风险管理水平，在治理层面，在我司原有审计委员会的基础上成立了风险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在董事会授权下履行审议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和工作制度，审议公司风险偏好和风险容忍度等职责。

我司在经营层面还设有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协调组织各部门开展全公司范围内的风险管理工作。在部门层面设立了风险控制中心，风险控制中心在首席风险官的领导下开展全面风险管理工作，下设风险与合规管理部与审计监察部，在事前、事中、事后，形成了三位一体的风险管理及监督体系。风险与合规管理部下增设了全面风险管理处和投资风险控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制处两个处室，分别负责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和投资风险控制工作。同时，在总公司各中心、各部门均设立兼职风险合规专员岗位，负责本中心、本部门的风险合规管理工作。在省级分公司，我司根据业务规模和三级机构的设立数量，设立了内审合规部或相关岗位，负责贯彻落实总公司风险管理政策及分公司范围内的风险管理工作。

目前我司风险管理基本覆盖了公司经营的各个业务流程和操作环节，能够对风险进行监控、评估和预警，并建立了整改和追踪机制。

2. 风险管理总体策略及其执行情况

(1) 总体策略

我司在把握股东诉求的基础上，遵循寿险经营规律，提出了“立信厚生、尊道致远”的核心价值观，确立了“持续稳健、价值成长”的经营理念。以此为指导思想，公司确定了总部“两个控制，四个支持”的基本职能体系，明确了省级分公司实现盈亏平衡的基础。最后公司通过投资实现收益，弥补累计亏损，实现整体盈利。

对于个险、团险、银险和电销四大渠道业务，公司根据发现优势、突出重点原则，分别为各条线业务确定了发展目标；对于投资业务，要求形成在确保安全性、流动性的基础上的收益性，收益性着重考虑两点，一是资金成本，二是收益风险管控；对于财务管理业务，要求把预算管理、过程管理、结果导向三方面结合起来，其核心是成本可控，不能有漏洞；对于产品精算业务，要求遵循寿险发展的规律，坚持持续、稳健型风格。

我司正在努力研究建立风险模型，在公司层面综合量化关键风险对企业的影响。具体表现为组织开展以经济资本计量为核心的风险计量工作，并期望以此为基础确立风险偏好体系、风险容忍度和风险限额。对于投资风险等较易量化的风险，在给定假定容忍度的基础上，风险与合规管理部开发了基于固定比例投资组合保险策略的动态投资风险额度分配策略，为其它风险的计量提供了参考经验。

(2) 风险偏好执行情况

我司倡导合规文化，确定了在经营管理中风险控制的三条生命线。三条生命线是不可逾越的红线和底线：第一条线是法律合规，这条线是制度和规则，是标准和操作办法；第二条线是风险管控，2012年以来，无论是从风险管理的组织体系、制度和流程建设，还是风险管控的关键举措及风险管控的工具和手段，我司均较上年度有了持续提升和完善；第三条线是审计，通过审计中反馈出来的问题，不断完善风险和合规管控制度。此外，在风险较大的投资风险控制方面，我司对基金、股票和债券，分别建立了精选池，基础池和禁投池，遵循“先入池，后投资”的投资理念，严格防范风险。同时严格控制了风险较大的城投债投资规模和低信用等级城商行的存款规模，更加专注于低风险的市场投资品种，将投资风险限制在可控范围之内。

围绕风险管理总体策略，我司通过规范风险相关制度与管理流程、采用先进的风险管理技术、加强风险管理信息系统的建设，对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进行识别、计量、评估和控制，努力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要，保护客户和股东的利益。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四、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2012 年度保费收入居前 5 位的保险产品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保费收入排名	产品名称	保费收入	新单标准保费收入
1	华夏鸿利两全保险（分红型，A 款）	183,977	18,398
2	华夏盛世貔貅两全保险（分红型，世博版）	109,499	10,950
3	华夏鸿利两全保险（分红型，C 款）	102,143	10,214
4	华夏同贺两全保险（分红型）	47,447	6,808
5	华夏同庆两全保险（分红型）	40,348	8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偿付能力信息

五、偿付能力信息

本公司偿付能力指标如下：

指标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实际资本(万元)	137,235.12
最低资本(万元)	71,480.62
偿付能力溢额(万元)	65,754.50
偿付能力充足率(%)	191.99%

2012年末，我公司的偿付能力充足率为191.99%，相比2011年末下降178个百分点，其主要原因在于以下两个方面：

- (1) 保险业务收入对最低偿付能力占用的增加。
- (2) 新单业务亏损对实际资本的消耗。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信息

六、其他信息

2012年2月，我公司获得中国保监会《关于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变更营业场所（住所）的批复》（保监发改〔2012〕173号），同意我公司将营业场所（住所）变更为“天津市滨海新区中心商务区水线路2号增1号于家堡金融区服务中心101-30”。我公司于2012年5月取得天津市滨海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3年2月4日，我公司天津滨海营业部正式取得天津市滨海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2012年8月9日，我公司与天津新金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产权交易合同，取得天津金正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